



聖餐前的默想

經文：太26:6-13

引言：

聖餐的意義。

- 1.表明主的死，替我受罪刑(林前11:24-25)。
- 2.是記念主的愛，捨己為人；為我們捨去生命，使我們可領受生命。
- 3.是預表在天國裏的筵席(太26:29; 林前11:26)。

我們領受聖餐，正是準備去領受那在天國裏的筵席。在去赴大筵席前，我們應有所思想：思想一件美事(太26:10)，奉獻成為美事，也成為香氣。

一．為何馬利亞會作這件美事？

1.她聽道，更是明白聖經的真理。她知道主在逾越節要受難，是為愛人類而受死。我們今日讀經，也當明白主何時再來，要赴那大筵席。

2.她明白主在受難時，最大的需要是香膏。我們也當明白主還沒有再來之前，需要傳福音。世人正需要基督救恩的香膏。

3.她明白主甚麼時候要受難。之前有多次逾越節，但她知道是這年；而且她知道是在受難前需要這香膏。我們也當知道主甚麼時候要來，在祂要來之前需要傳遍福音。

4.她明白主需要香膏的地方(太26:7)。頭其實就是指全身。頭是指主自己，榮耀高舉叫主滿足。身是指教會，使教會有香氣，得發展，滿有基督的香氣。腳，指行為工作，也需要香膏。

5.她明白奉獻給主的不是浪費，也不是損失，而是得着。是作在永生的主身上，是永遠被記念。作在社會或在家中的常被忘記。

6.奉獻是有困難的。肉體會反對，貪財的會反對。但我們當克服。

二．她作這件美事的態度

- 1.不求人的喜悅和稱讚，只求主的心滿意足和喜悅。
- 2.不是看人怎樣獻，而是盡自己所能的。
- 3.是沒有其他不良的目的，不是想着奉獻了會得主的甚麼報賞。
- 4.是完全的，不留下甚麼。是打碎了的，一點不留的完全獻上。
- 5.她這樣作，是盼望主早日再來，與主同享永遠的快樂。

三．她作這件美事的福分

- 1.主的心滿足了。
- 2.主的道開行了。因門徒作這事，就是行主的道，也成為主所愛的。
- 3.主的聖工得發展，福音傳到普天下去。
- 4.她的奉獻永遠被記念。如果她獻給人，早就被忘記了；但今日我們仍讀這件事，還聞此香氣。
- 5.得主的稱讚，並叫人要傳揚這事。

結論：

讓我們在領受聖餐時，也立志效法馬利亞，作永遠的美事。 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

